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天機控股有限公司
VIRTUAL MIND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0）

有關根據股份認購融資協議之第一份認購協議根據特別授權認購股份失效

茲提述天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日及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三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第一次認購事項，當中包含第一次股份認購事項及發行認股權證。除另有訂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載列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通函披露，概無完成第一次認購事項之具體最後截止日期。倘訂約方未能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即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三日）後三個月內完成第一次股份認購事項，則本公司將會與投資者進一步磋商、以合理方式修改條款，並重新遵守相關上市規則之規定，包括尋求股東批准。

發行認股權證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完成。經審慎考慮當前市場狀況，投資者的資金管理流程，以及雙方的整體策略發展，訂約方已相互同意不再進行第一次股份認購事項。此後，除任何先前的違約行為外，任何一方概毋須承擔第一份認購協議項下有關第一次股份認購事項的任何義務或責任。

董事會認為，第一次股份認購事項失效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正與投資者磋商其他集資機遇，並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刊發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機控股有限公司
梅唯一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梅唯一先生、田一妤女士及王瑋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葛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澍焙先生、韓銘生先生及張伯陶先生銅紫荊星章。